附件1：

汉江师范学院2023级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方案（调整）

| **二级学院** | **接收专业** | **接收人数限额** | **接收条件** | **不可转入专业条件** | **考核办法** | **咨询电话** |
| --- | --- | --- | --- | --- | --- | --- |
| 数学与计算机科学学院 | 数学与应用数学、软件工程、网络工程、统计学、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 人数不限，择优录取 | 可申请转专业的学生须具备以下条件：1.符合《汉江师范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文件规定的条件，对拟转入专业有兴趣和特长；2.提出申请的学生，须是高考首选科目为物理；3.其他符合转专业有关规定。 |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数学与计算机科学学院将不予接受其转专业申请：1.高考录取时属特别专项计划而不能转专业的学生；2.艺术类、体育类专业学生与普通类专业互转；3.在休学或保留学籍期间者；4.学生身心状况不适宜在校学习者；5.在本学期有因违纪或旷课等现象受到学校或所在学院通报批评或警告以上（含警告）处分。 | 采用面试考核形式，要求如下：1.面试学生名单：以公布的通过资格审查拟转专业名单为准；2.面试采取学生陈述、评委提问等形式对拟转入学生进行综合素质考核，每个学生面试时间不超过10分钟；3.面试内容：主要考察学生对拟转入专业的认识程度、语言表达、第一学期综合表现表现（如各类获奖、参加学术团体、社会活动等），重点考察学生的综合素质；4.面试成绩参考学生高考成绩（数学、物理、外语）。  | 明理楼B302 |
|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 物理学、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信息工程、科学教育 | 人数不限，择优录取 | 符合《汉江师范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中第二条规定的学生：1.学生确有特长，转专业更能发挥其专长者（应提供相关成果或专家证明材料等）； 2.入学后因患疾病或生理缺陷（应提供学校指定的三级甲等以上医院诊断的原始病历），不能在原专业学习，但尚能在校内其他专业学习者； 3.经学校认可，学生确有某种特殊困难或非本人原因，不转专业则无法继续学习者（应提供足以说明情况的材料）； 4.留级、休学后复学学生，如所学专业无后续班，可酌情安排到其他专业学习；5.学校根据社会对人才需求情况的发展变化对专业进行适当调整时，允许在读学生转到其他相关专业就读； 6.休学创业或退役复学的学生，确需转专业学习的可按规定申请，同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7.其他符合转专业有关规定的。 | 不符合《汉江师范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所规定的学生均不可。 | 由转入专业教研室主任、2023级辅导员和随机抽取的三名专业课老师共五人组成面试小组进行面试（内容为通过交谈了解学生转专业的原因及对拟转入专业的认识并以百分制打分）。按照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按总成绩择优录取符合转专业条件的学生，总成绩=笔试（高中物理基础知识）\*60%+面试成绩\*40%。 | 0719-8846092 |
| 历史文化与旅游学院 | 历史学、旅游管理、行政管理 | 人数不限，择优录取 | 学生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可以申请转入文旅学院：1.学生确有特长，转专业更能发挥其专长者；2.入学后因患疾病或生理缺陷（应提供学校指定的三级甲等以上医院诊断的原始病历），不能在原专业学习，但尚能在校内其他专业学习者；3.经学校认可，学生确有某种特殊困难或非本人原因，不转专业则无法继续学习者（应提供足以说明情况的材料）；4.留级、休学后复学学生，如所学专业无后续班，可酌情安排到其他专业学习；5.休学创业或退役复学的学生，确需转专业学习的可按规定申请，同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6.其他符合转专业有关规定的。 | 1.以特殊招生形式录取的学生，国家有相关规定或者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的；2.艺术类、体育类专业学生与普通类专业互转的；3.在校学习期间受到记过及以上纪律处分者（含因本学期期末考试违纪而受记过及以上处分者）；4.无故缺考的大一的新生；5.应做退学处理的；6.无正当理由的。 |  1.面试：转专业的学生需要参加我院组织的面试，现场解答提出的问题。面试成绩总分100分，面试内容主要考察学生综合素质、专业认知、语言沟通、实践能力四个方面,每个方面的分值各占25％，面试成绩不低于60分； 2.心理测试：新生入学心理测试评定正常。按照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在心理测试合格的前提下，根据面试成绩择优录取符合转专业条件的学生。 | 0719-8846037 |